

##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如下：

###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主要内容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和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4 亿元至 6 亿元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截止 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本次回购期限已满，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405,8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5）。

经公司申请，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回购股份 405,800 股，本次股份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3,659,150,735 股变更为 3,658,744,935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3,659,150,735 元变更为 3,658,744,935 元。

###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主要内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59,150,735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3,658,744,935</b>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659,150,735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A 股）3,659,150,735 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b>3,658,744,935</b>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A 股） <b>3,658,744,935</b> 股。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

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